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PAC RESOURCES
APAC RESOURCES LIMITED
亞太資源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並遷冊至香港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04)

(認股權證代號：2478)

- (1)非執行董事變動；
(2)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3)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及
(4)遵守上市規則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六年八月十日起：

- (i) 林蓮珠女士辭任非執行董事；
- (ii) 王冬明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
- (iii) 楊麗琛女士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非執行董事辭任

亞太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林蓮珠女士(「**林女士**」)因其他個人事務及安排辭任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六年八月十日起生效。林女士已向本公司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林女士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王冬明先生（「**王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六年八月十日起生效。

王先生，現年51歲，於英國威爾斯大學畢業，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在礦產資源貿易、投資和資本運作領域有豐富的經驗，亦分別取得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頒發之資產管理類別及證券類別從業員資格證書。王先生現為首鋼福山資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39）之執行董事及副董事總經理，該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與王先生已訂立委任函件，據此，(i)王先生之委任並無指定任期，惟須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規定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或須不時按任何其他適用之法例而離任；及(ii)王先生將不會就出任非執行董事收取任何董事袍金。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王先生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截至本公告日期，王先生(i)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擔任任何職務；(ii)於過往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i)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王先生之其他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h)至(v)段予以披露，王先生現時／過去亦無涉及任何須根據該等條文予以披露之事項，且概無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王先生加入本公司表示歡迎。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楊麗琛女士（「**楊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六年八月十日起生效。

楊女士，現年59歲，畢業於澳洲雪梨大學，取得法律及經濟學士學位，並亦取得澳洲及英國之律師資格。彼現為香港執業律師，並為柯伍陳律師事務所之顧問。楊女士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聯合集團有限公司（「**聯合集團**」）（股份代號：373）、天安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天安中國投資**」）（股份代號：28）、亞證地產有限公司（「**亞證地產**」）（股份代號：271）及天安卓健有限公司（「**天安卓健**」）（股份代號：383）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聯合集團、天安中國投資、亞證地產及天安卓健均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

本公司與楊女士已訂立委任函件，據此，(i)楊女士之委任並無指定任期，惟須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規定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或須不時按任何其他適用之法例而離任；及(ii)楊女士有權收取每年201,000港元的董事袍金，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推薦意見並參考彼之角色、資格、經驗水平、當時市況及本公司薪酬政策的條款而釐定。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楊女士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楊女士(i)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擔任任何職務；(ii)於過往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i)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楊女士亦已確認，(i)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載之獨立性標準；(ii)彼過去或現在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並無財務或其他利益關係，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亦無任何關連；及(iii)彼獲委任時，並無其他因素可能影響其獨立性。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楊女士之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h)至(v)段予以披露，楊女士現時／過去亦無涉及任何須根據該等條文予以披露之事項，且概無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楊女士加入本公司表示歡迎。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董事會謹此進一步宣佈，楊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自二零二六年八月十日起生效。

遵守上市規則

繼楊女士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六年八月十日起生效）後，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條有關最少須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

代表董事會
亞太資源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Andrew Ferguson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Andrew Ferguson先生（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Arthur George Dew先生（主席）（王大鈞先生為其替任董事）、李成輝先生及王冬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國榮先生、李澤雄先生及楊麗琛女士